

# 臺中市西區大同國民小學辦理「教育部 112 學年度教育優先區計畫」

## 推展親職教育活動實施計畫

申請項目：推展親職教育活動－親職講座

一、實施依據：

(一)教育部 112 學年度教育優先區計畫辦理。

(二)臺中市辦理「教育部112學年度教育優先區計畫」填報及申請說明會。

二、實施目標：

(一)加強辦理家庭教育發揮家庭教育功能，培養身心健康子女，提昇國民生活品質。

(二)激發學區家長重視子女教育，培養子女具備未來化、現代化、多元化的現代觀念。

(三)加強學校與社區互動，善用社會資源，協助學校各項教學與活動，擴大教學效果。

(四)強化親職教育效能，增進親子關係，提升目標學生自我成長動力。

(五)提升父母及社會民眾的正確價值觀念與教育態度，發揮學校教育功能。

三、實施對象：低收入戶、隔代教養、單(寄)親家庭、親子年齡差距過大、新移民子女之學生、家長及其他有實際需求之目標對象家長。

四、實施內容：活動程序

(一)第一場

時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	備註
8:30 ~ 9:00	報到、領取資料	輔導室	親職講座 外聘講師 112.10.21(六) 9:00-11:00
9:00 ~ 10:00	專題講座- 主題：親子共學	外聘講座	
10:00 ~ 11:00	專題講座	外聘講座	

(二)第二場

時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	備註
8:30 ~ 9:00	報到、領取資料	輔導室	親職講座 外聘講師 113.03.23(六) 9:00-11:00
9:00 ~ 10:00	專題講座- 主題：親子溝通技巧	外聘講座	
10:00 ~ 11:00	專題講座	外聘講座	

五、實施方式：

- (一)調查本校低收入戶、隔代教養、單(寄)親家庭、親子年齡差距過大的家長、新移民配偶子女名冊及人數，列為主要邀請對象。
- (二)請本校教師透過親師懇談會、聯絡簿及通知單，鼓勵目標學生家長出席講座。
- (三)活動辦理前以通知單或電話邀約目標家長出席參與講座。
- (四)結合家長會資源提供參加人員茶水及小贈品，增加目標家庭出席意願。

六、實施日期與時間：

- (一)第一場 112.10.21(六) 9:00-11:00
- (二)第二場 113.03.23(六) 9:00-11:00

七、實施地點：本校大同樓2樓階梯教室

八、成效評估：

- (一)學校與家長能密切結合，提升學生在學習及生活品質。
- (二)增進家長親職教育知能、促進親子和諧關係。
- (三)導正家長的價值觀念與教育態度，發揮學校教育效能。
- (四)增進家長對子女管教的正確認知及處理能力，減少孩子偏差行為的產生。
- (五)健全成長環境，使子女能健康快樂的長成學習。

九、本計畫經校內教育優先區執行小組討論通過後呈校長核可，並經教育部核准後實施。

「推展親職教育活動~親職講座」經費概算表

項目	單位	數量	單價	總價	備註
外聘講師鐘點費	時	4	2,000	8,000	2場/每場2小時
政府負擔補充保費	式	1	169	169	鐘點費之2.11%
印刷費(講義資料)	人	170	20	3,400	2場/每場85人
場地佈置費	場	2	1,500	3,000	
加班費	時	8	200	1,600	
雜支	式	1	970	970	
除鐘點費、補充保費、加班費外，其他項目經費互為流用					
總計				17,139元	

承辦人：

教師兼輔導組長 邱重霖

單位主管：

教師兼輔導主任 呂意仁

會計主任：

會計室主任 謝明玉

校長：

臺中市西區大同國民小學校長 馬任賢